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冯就景先生、李强先生、孟兆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名韩玲女士、刘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中韩玲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涛先生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

积投票制分别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冯就景先生，1964年生，初中学历。1990年至2001年，担任中山市坦背电缆公司法定代表人；1993年至2001年，担任中山市德力厨具厂法定代表人；1996年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中山市日丰电缆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12月至2012年12月，担任中山市南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2月至今，担任广东日丰国际电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年6月至今，担任日丰电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担任安徽日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止公告日，冯就景先生持有公司105,162,899股，占公司总股本61.11%。冯就景先生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冯就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64.79%；冯就景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强先生，1973年生，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专业大专学历，北弗吉尼亚大学工商管理MBA。1995年3月至1997年8月，先后担任广州天河长江通信实业有限公司技术员和厂长助理；1997年8月至1998年1月，担任南方电缆厂厂长助理；1998年2月至2005年7月，先后担任中山市日丰电缆制造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和生产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09年12月，先后担任中山市日丰电缆制造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和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担任安徽日丰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李强先生持有公司4,775,194股，占公司总股本2.77%。李强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强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

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孟兆滨先生，1973 年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师。1997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历任顺德新世纪农业园公司会计、财务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至 2006 年，担任德穗生物工程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2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顺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广亚铝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 年 8 月入职公司担任财务部主管；2010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截止公告日，孟兆滨先生持有公司 1,790,69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4%。孟兆滨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孟兆滨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韩玲女士，1971年生，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1995年12月至2007年2月，先后担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会计主管、项目经理、成本控制经理、高级财务经理；2007年3月至2018年6月，任爱索尔（广州）包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6月至今，任爱索尔包装（江苏）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乐的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韩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玲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刘涛先生，1977年生，研究生学历。2001年至2002年，担任广东省云浮电厂助理工程师；2002年至2007年，任正崴集团知识产权管理师；2007年至2010年，任东莞市日新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0年至2015年，任东莞成电精工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至今，任广东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秘书长。

截止公告日，刘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涛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并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